

中央储备粮茂名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项目谷物冷却机采购

项目评标报告

(项目编号: JG2025-5697)

由中央储备粮茂名直属库有限公司组织的中央储备粮茂名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项目谷物冷却机采购项目招标,已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进行公开招标,招投标全过程均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见证下进行,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现已经完成评标程序,评标会议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16 评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进行,评审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 新建粮食仓库, 配套辅助生产设施、管理生活设施等附属设施。其中, 生产设施主要包括浅圆仓、平房仓、机械库、辅助用房等, 管理生活设施主要包括综合服务楼、倒班宿舍楼、食堂及门卫房等。

1.2 招标范围: 采购中央储备粮茂名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项目的谷物冷却机共 18 台。招标范围包括上述货物的供应、安装、调试、培训及售后服务。具体招标内容和技术要求详见技术需求书。

1.3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人民币 6624000.00 元 (含税)。

二、招标公告、补充公告、答疑澄清情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等网站发布招标公告。

本项目未发布招标补充公告及答疑澄清文件。

三、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情况

本项目实施电子化招投标,于 2026 年 1 月 09 日 09:30:00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15 开标室(天润路 333 号)进行公开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共有 5 家投标单位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成功解密,分别为: 1. 上海云傲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 江苏永昇空调有限公司, 3. 合肥兴粮仓储科技有限公司, 4. 安徽华中机械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5. 河南金明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其中 3 家投标单位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放弃投标,分别为: 1. 河南未来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 河南省粮保仓储设备有限公司, 3. 浙江青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详见《开标记录表》、《投标文件机器码表》、《异议记录表》。

开标异常情况：无。

四、评标委员会组成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由 5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评审专家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 名组成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具体评标专家名单如下：

评标委员会组长：

评标委员会成员：

五、投标文件评审情况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首先对已成功递交投标文件的 5 家投标单位进行初步评审，依次进行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及响应性评审。

经审查，共有 4 家投标单位通过初步评审，分别为： 1. 上海云傲机电科技有限公司，2. 江苏永昇空调有限公司，3. 合肥兴粮仓储科技有限公司，4. 河南金明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其中：安徽华中机械配套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的投标文件中未按照招标文件-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3 投标人须为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集中采购网谷物冷却机设备有效期内入围企业（提供有效入围供应商入围结果公示截图或入围通知书）” 的要求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未通过资格审查。

具体情况详见：初步评审表格（含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即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单位），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详细评分及推荐情况详见：详细打分表、汇总表及中标候选人推荐表。

六、异常情况：无。

七、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推荐规则，一致同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河南金明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投标报价为 5788800.00 元，综合

得分 94.33 分；

第二中标候选人上海云傲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报价为 5680800.00 元，综合得分 94.09 分；

第三中标候选人：江苏永昇空调有限公司，投标报价为 5814000.00 元，综合得分 77.84 分。

八、评标过程中澄清、说明、补正：无。

澄清：安徽华中机械配套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投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P137 页”中疑似“入围通知书”非常模糊，评审委员会现场系统发起澄清，要求单位澄清提供清晰的文件，但该单位提供的澄清材料与该页内容不符。按招标文件要求，否决该单位的投标。

九、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情况：无。

特此报告。

2026 年 1 月 09 日